

2021 年度依法行政考核社会公众满意度测评 询价文件

为进一步加快推进依法行政、建设法治政府，确保各项任务如期完成，唐山市司法局现就 2021 年度唐山市依法行政考核公众满意度评价服务进行询价，请按照如下要求制作并递交相关资料。

一、服务要求

1. 调查范围和调查对象

在唐山市范围内，以 18 周岁及以上的常住人口（在所在地连续居住 6 个月以上）为调查对象，同时包含城市人口和农村人口。

2. 调查内容

主要包括六个方面：一是群众对当地依法行政、建设法治政府情况的总体满意度；二是群众对当地在做好“创新创业、服务发展、服务民生”工作的评价；三是群众对当地政府今年以来的重大决策的评价；四是群众对当地政府在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开展成效的评价；五是群众对当地政府防范和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工作（依法调解、复议、赔偿、补偿、接访、化解群众纠纷等）的评价；六是群众对各单位依法行政开展情况的评价。

3. 调查样本量

全市共计回收有效问卷数量不低于 3334 份。

4. 调查方式

本次调查拟采用手机电子问卷调查方式。

5. 服务期限

自 2021 年 11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2 日。

二、公司资质证明资料（复印件）

三、递交截止时间

请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 9:00 之前将相关资料(加盖公章)密封,递送或邮寄至唐山市司法局(以寄出时间为准,超过时间提交的询价复函文件将不予受理)。

四、本次询价采用最低评标价法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:河北省唐山市西山道 7 号 5 号楼 416 室

电话:0315-2801836

联系人:王琪荔

